# 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 议于 2022 年 5 月 25 日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,会议通知及材料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翠莲女士召集并 主持,会议应到监事3名,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 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#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经审核, 监事会认为: 由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一定的建设期, 在项目 建成过程中, 募集资金将有部分资金存在闲置的情形,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 目建设进度的正常进行情况下,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,有利 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,减少财务费用,降低公司经营成本,满足公司业务 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,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。 因此, 监事会一致同意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不超过 5,000 万元暂时 补充流动资金,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0个月,到期前 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公司《关于使 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 3 票, 反对 0 票, 弃权 0 票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建工环境修复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5 月 26 日